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01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1 年 9 月 4 日 (星期二) 下午 2 時/本會 601 會議室					
主席	郭副主任委員兼副召集人芳煜					
出席委員	管委員高岳等 25 位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本會職業訓練局政風室主任王秀生等 5 位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2 案	討論提案	2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	<p>壹、上次會議(100 年第 2 次會議)決定(議)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決定：洽悉。</p> <p>貳、專題報告案：</p> <p>一、「就業啟航計畫」專案清查稽核報告。 決定： (一) 洽悉。 (二) 各委員所提意見及本報告有關「檢討與策進」部分，請職訓局列入未來推動相關業務之參考。</p> <p>二、本會採購稽核小組 100 年度業務執行檢討報告。 決定： (一) 洽悉。 (二) 本報告所列「常見採購稽核缺失態樣」，請各單位特別留意避免發生。另報告提示之「改進與建議」，請相關單位據以參考辦理。 (三) 管委員提供之相關意見，請各單位作為今後執行採購業務之參考。</p> <p>參、討論案：</p> <p>一、研訂本會「獎勵廉潔正直楷模實施要點」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 (一) 為期本草案內容更加周延及細緻，請政風室進一步瞭解其他部會相關規範的內容、同時參考各委員所提意見予以修正。 (二) 授權政風室將修正完成之實施要點(草案)簽報 主委核定後函發實施。</p> <p>二、賡續加強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宣導，並落實員工平時考核案。 決議：</p>					

	<p>(一) 請本會所屬機關加強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宣導工作，遇有相關廉政倫理事件發生時，請各單位依規定填具「受贈財物、飲宴應酬、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表」，完成知會、報備、建檔等事項。</p> <p>(二) 請各單位主管對屬員應落實平時考核機制，發現屬員有作業違常或生活違常之情事，應即時予以關懷與適當輔導，機先防範違法犯紀情事之發生。</p>
<p>後續執行情形</p>	<p>上述會議決(定)議事項實際執行情形，將提報下次廉政會報報告。</p>

承辦人：林惠琴

職稱：科長

電話：02-85902876